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公安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8.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三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康平县公安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拟定全县公安工作的发展规划，严格执行贯彻上级公安机关的规章制度，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县公安工作。

（二）组织指导全局公安侦查工作，侦破危害国家安全、重大刑事犯罪、经济犯罪、食品药品犯罪和破坏环境安全犯罪等案件。

（三）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危害公共安全等行为，依法负责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易燃易爆危害物品和特种行业等治安行政管理工作，组织指挥处置影响社会稳定的非法活动和重大治安事故，侦破重大治安案件，组织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管理工作。

（四）负责社会面巡逻防控，反恐处突，依法查处涉及安全生产的刑事犯罪案件和治安管理案件，参与全县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五）负责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全县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对机动车辆、驾驶人的管理工作。

（六）掌握全县毒品违法犯罪活动情况，研究拟订预防、打击对策，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开展禁毒工作，组织对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负责依法对禁种铲毒、禁吸戒毒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管理工作，承担县禁毒委员会日常工作。

（七）组织全县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网络安全监察并开展计算机犯罪案件侦查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

（八）组织实施出境、入境管理和持普通护照的外国人在县内居留、工作、旅行等有关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外国人违法犯罪工作。

（九）防范、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十）组织开展对全县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打击处理工作，承担县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一）负责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指导、监督羁押场所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并依法开展全县打击走私治理等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公安科技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公安机关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和刑事技术建设等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公安机关装备和经费标准建设工作。

（十五）拟订全县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公安民警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违纪案件。

（十六）负责全县公安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和队伍建设，负责警务辅助人员的管理，拟订县局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的培训、公安教育和公安宣传的方针和措施，检查监督落实情况，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七）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拟订全县网络安全规划，统筹推进网络舆情引导管控工作，协调网络安全有关工程规划建设，指导党政军部门、重点行业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安全重大突发

事件。县公安局负责防范和惩治网络违法犯罪活动，监控和处置网上反动、淫秽、赌博等违法信息，负责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

2、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公安局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县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康平县公安局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纳入康平县公安局2024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0 个。

康平县公安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内设机构

（1）政工室。负责公安队伍的思想、组织和纪律作风建设，负责公安民警教育训练、警衔管理、人事管理、劳资管理和奖惩工作，负责协管领导干部的考核、任免工作，负责县局机构编制设置，负责人

民警察职务序列警员职务考核晋升，负责工会和警察协会工作。

(2) 纪检室。负责公安纪检、监察、督察、审计工作；负责维护民警合法权益工作。

(3) 警务保障室。负责财务装备、警务保障、科技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

(4) 机关党委办公室。负责公安机关党建工作，负责督促检查各级党组织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局党委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纪政纪的查处工作，负责指导老干部工作。

(5) 指挥中心。负责接报警和指挥处警工作，负责公安情报的收集、汇总和研判工作，负责调查研究和起草重要文件工作，负责机要、科技通讯等工作。

(6) 考核室。承接市局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承接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工作；依据市局考核以及县委、县政府考核情况，对县局局机关警种进行考核；制定县局考核方案，采取实地检查，对工作进展情况督导、对成绩进行验收的方式，对派出所进行考核；承接上级部门和领导交办的各专项考核；对全局绩效考核平台进行管理，对平台数据进行维护；执行县局考评办考核监督责任。

(7) 行政审批室。负责全局行政审批事项的管理工作，负责进驻县行政审批大厅公安窗口人员的内部管理工作，负责受理办事群众对行政审批工作的咨询、投诉工作，负责政务服务公安窗口等工作。

(8) 出入境管理大队。负责辖区内外国人管理、中国公民因私出国（境）受理、涉外案（事）件侦办、因私出入境中介机构管理工作，

负责出入境管理工作。

(9) 法制大队。负责对刑事、行政案件进行法律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10) 控申室。负责受理、交办、转送属于公安机关管辖的来信来访事项，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负责协调县局各部门处理和督办重要信访事项，负责对信访工作中发现的违法违纪行为和应当追究责任的信访事项向有关部门移送并提出建议，负责研判指导全局各单位信访工作。

(11) 国内安全保卫大队。负责国内安全保卫、反邪教工作；负责民族、宗教等意识形态领域维护国家安全等工作。

(12) 刑事警察大队。负责刑事案件现场勘查、痕迹检验工作，负责刑事侦查、预审等工作。

(13) 新型犯罪侦查作战大队。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电信诈骗等新型犯罪案件宣传防范工作；承接市局新型犯罪研究中心、协调分局疫情防控队伍开展防疫流调溯源工作；接收市局新型犯罪研究中心下发的预警数据，组织反诈预警反制、对涉案账户进行快速止付冻结、对诈骗电话进行快速关停封堵；接收市局新型犯罪研究中心下发的涉案线索，组织对辖区内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及相关犯罪进行打击；负责承接市局新型犯罪研究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14) 重案大队。侦办重大疑难刑事案件，侦办重大涉黑、涉恶案件及其他恶性刑事案件，负责打击拐卖妇女儿童工作。

(15) 禁毒大队(增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牌子)。负责打击制毒、

贩毒等案件，负责吸毒人员查控工作，开展全县禁种铲毒工作及禁毒宣传教育工作。

(16) 便衣警察大队。负责辖区内街面多发性现行犯罪的打击和侦查工作；负责对派出所打击现行犯罪及阵地控制工作进行指导和协调。

(17) 交通警察大队。负责交通管理工作和道路治安巡逻工作。

(18) 治安警察大队。负责治安管理；负责大中型企业内部保卫工作；负责对公共场所、特种行业的管理，依法对社会上吸毒、卖淫嫖娼、赌博等违法活动进行治理，负责保安队伍管理、培训、业务指导等工作，负责涉及环境犯罪刑事案件的侦办、协调、指导等工作，负责协调消防等工作。

(19) 经文保大队。负责对单位内部的安全保卫工作依法进行检查、指导、监督和查究，负责掌握列管单位各项信息，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列管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

(20) 社区警务大队。负责全县户籍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市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居住证的申领、颁发、收缴及制作等工作。

(21)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负责辖区内网络安全保卫及网吧管理工作，及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的。

(22)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负责辖区内经济犯罪侦查工作。

(23) 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负责辖区内食品药品等犯罪案件侦查工作。

(24) 巡特警大队。负责辖区内日常巡逻查缉和应急反恐、防暴、

处突、维稳等特殊任务。

(25) 北三家子警务工作站。负责主要关口设卡盘查堵截可疑人员和车辆。

(26) 森林警察大队。承担全县森林和草原防火工作，负责火场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火案侦破等，查处森林和草原领域其他违法犯罪行为。协同县自然资源局开展防火宣传、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护、违规用火处罚等工作。

(27) 监管大队。依法承担监管工作；负责看守所、拘留所等监管场所的管理和建设。

(二) 派出机构

各派出所的职能按公安部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安专项编制 137 名。

第二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3：债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4：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5：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8：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72.70	一、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172.70	本年支出合计	10,172.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172.70	支 出 总 计	10,172.70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172.70	10,172.70	10,172.70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10,172.70	10,172.70	10,172.7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72.70	6,154.22	5,266.53	887.69	4,018.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4,810.07	3,922.38	887.69	4,018.48
20402	公安	8,828.55	4,810.07	3,922.38	887.69	4,018.48
2040201	行政运行	4,810.07	4,810.07	3,922.38	887.6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10				388.1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30.38				3,63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3	44.53	4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48	503.48	503.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278.53	27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53	278.53	27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30	275.30	275.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3	3.23	3.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61	377.61	377.6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172.70	一、本年支出	10,172.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72.70	（一）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172.70	支 出 总 计	10,172.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72.70	6,154.22	5,266.53	887.69	4,018.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4,810.07	3,922.38	887.69	4,018.48
20402	公安	8,828.55	4,810.07	3,922.38	887.69	4,018.48
2040201	行政运行	4,810.07	4,810.07	3,922.38	887.6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10				388.1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30.38				3,63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3	44.53	4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48	503.48	503.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278.53	27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53	278.53	27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30	275.30	275.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3	3.23	3.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61	377.61	377.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54.22	5,266.53	887.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33.47	4,933.47	
30101	基本工资	1,353.08	1,353.08	
30102	津贴补贴	1,796.71	1,796.71	
30103	奖金	120.71	120.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3.48	503.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00	14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53	278.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9	12.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61	377.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76	350.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70	266.01	869.69
30201	办公费	336.20		336.20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45.00		4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2.50		38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01	266.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9		56.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05	67.05	
30301	离休费	11.43	11.43	
30302	退休费	33.10	33.10	
30305	生活补助	22.52	22.52	
310	资本性支出	18.00		1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0		18.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2.50		482.50	100.00	38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	--	--	--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唐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018.48	4,018.48	4,018.48										
唐平县公安局（本级）			4,018.48	4,018.48	4,018.48										
	临时工经费	临时工工资120万 驻所区厨补厨7.2万	127.20	127.20	127.20										
	补充办公经费	看守所水电费 唐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信号灯电费14万元 政法委员会动态视频监控电费5.2万元	38.10	38.10	38.10										
	辅警，辅警工资及附加	警务辅助人员工资及社保等款	1,600.00	1,600.00	1,600.00										
	公安专项业务经费	170名人员培训费 319名辅警公用经费 武警公用经费	730.48	730.48	730.48										
	光纤、网络租赁费	视频监控改造、维护、月租费	150.00	150.00	150.00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	牛砦镇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补助	0.70	0.70	0.70										
	维稳专项业务经费	50万帮扶救助金 公安局接访人员留驻北京、沈阳、德州等地区维稳工作经费	45.00	45.00	45.00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自收自支人员（辅警、事退编、临时工）工资、住房公积金及社保360万元 交警公用经费385万元	360.00	360.00	360.00										
	禁毒社工经费	22名禁毒社工工资及管理费	81.00	81.00	81.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根据县政府批复编制购置新增车辆 根据车辆使用情况，更新现有车辆	100.00	100.00	100.00										
	单位取暖费	生物质燃料是生物质材料燃烧作为燃料，一般是农林废弃物（如秸秆、锯末、稻糠等），主要区别于化石燃料。在目前的国家政策和环保标准中，将农林废弃物作为原材料，经过粉碎、混合、磨压、烘干，制成各种形状的，可直接燃烧的，一种新型清洁燃料。	55.00	55.00	55.00										
	涉密	涉密	731.00	731.00	731.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10,172.70	10,172.70	10,172.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8,828.55	8,828.55										
20402	公安	8,828.55	8,828.55	8,828.55										
2040201	行政运行	4,810.07	4,810.07	4,810.0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10	388.10	388.1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30.38	3,630.38	3,630.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1	688.01	688.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3	44.53	44.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48	503.48	503.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278.53	278.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53	278.53	278.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30	275.30	275.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3	3.23	3.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61	377.61	37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61	377.61	377.6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172.70	10,172.70	10,172.7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933.47	4,933.47	4,933.47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70.50	3,270.50	3,270.5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34.60	934.60	934.60										
50103	住房公积金	377.61	377.61	377.61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0.76	350.76	350.7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4.98	4,834.98	4,834.98										
50201	办公经费	2,186.59	2,186.59	2,186.59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68.90	2,168.90	2,168.9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2.50	382.50	382.50										
50209	维修（护）费	40.00	40.00	4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9	56.99	56.99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337.20	337.20	337.2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100.00	100.00	100.00										
50306	设备购置	237.20	237.20	237.2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05	67.05	67.0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2.52	22.52	22.52										
50905	离退休费	44.53	44.53	44.5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3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16001康平县公安局（本级）-210123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障性)			122.0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077.7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66.7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87.69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党中央会议精神，保障人员正常履职，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从严治警，公正执法，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绩效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法律法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能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社会效益	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	>=	9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9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		逐步改善		2024-12
			建立指挥中心合成作战体系		建立体系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7.20						
总体目标	为全县的经济发展创造一个经济稳定的社会政治环境，以“减少犯罪，维护治安，保障社会稳定、提升群众满意度”为目标，发动人员参加社会群防群治，为其提供一定的物质生活保障。做好在押人员医疗保障工作，确保无重大医疗事故发生，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维护监管秩序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9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9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8.10						
总体目标	负责实施对在押人员的看守工作，组织、协调驻所武警依法对在押人员实行武装看押，因监区高压电网和照明24小时开通，监区内监控设备24小时运行，监区内照明、空调等电器设备用电支出及监区在押人员用电用水较大，日常公用经费无法满足需求，为保障监区的水电正常使用设立此项目。？保证交通信号系统正常运行，实施保障县域道路交通秩序，减少交通拥堵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保证电子警察监控设备正常运行，能够有效纠正部分交通违法行为，同时电子警察卡口功能对公安案件侦破提供关键线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交通违法事件查处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4-12
			交管业务办理成功率	>=	99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辅警、协警工资及附加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600.00						
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支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疫情防控、开展行政管理、服务人民群众。使得辅警力量建设不断加强，群防群控水平不断提高。通过此项目的实施规范了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保障和监督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了警务辅助人员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	9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公安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30.48						
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支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疫情防控、开展行政管理、服务人民群众。使得辅警力量建设不断加强，群防群控水平不断提高。通过此项目的实施规范了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保障和监督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了警务辅助人员合法权益。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安稳保障。为有效遏制犯罪行为，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安全感，维护社会稳定；监督看守所、教育在押人员，管理在押人员的生活和卫生，保障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卫生和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为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维护监管秩序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经费足额发放率	≥	95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	9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光纤、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0.00						
总体目标	保障康平县公安局日常工作，抓捕犯人，交通信号系统正常运行，实施保障县城道路交通秩序，减少交通拥堵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证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保证电子警察监控设备正常运行，能够有效纠正部分交通违法行为，同时电子警察卡口功能对公安案件侦破提供关键线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警率	≥	100	%	2024-12
			110电话一次接通率	≥	99	%	2024-12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率	≥	90	%	2024-12
			全年网络中断率	≤	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企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0.70							
总体目标	历史遗留，保障精简下放人员正常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家庭）生活			改善生活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维稳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5.00							
总体目标	为全县的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创造一个持续稳定的社会政治和治安环境。以“法案少，治安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为目标，积极做好维护稳定工作，切实为群众解难题，化纠纷，办实事，进一步优化人居环境，社会得到良好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60.00							
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保障自收自支人员工资收入和福利待遇有助于公安队伍团结稳定，提供员工工作积极性，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疫情防控、开展行政管理，服务人民群众。使得公安辅助力量建设不断加强，群防群控水平不断提高。通过此项目的实施规范了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保障和监督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了警务辅助人员合法权益，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安稳保障。为康平交通管理事业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禁毒社工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1.00						
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支持禁毒社会工作者协助公安机关开展禁毒社会化工作，管控吸毒人员、疫情防控、禁毒宣传教育、涉毒隐患排查、社区戒毒社会康复，使得禁毒力量不断加强，社会禁毒力量不断加强，社会禁毒风气不断提高。通过此项目的实施规范了禁毒社会工作者管理，保障和鉴定禁毒社会工作者依法履行职责，维护禁毒社会工作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0						
总体目标	根据县政府批复编制数新增车辆根据车辆使用情况，更新现有车辆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促进县域经济平稳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交通违法事件查处率	>=	95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购置质量合格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持续保障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单位取暖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5.00							
总体目标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数量为生物质燃料550吨，取暖期限为6个月，燃料数量，质量达到采购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024-12	
			足额交纳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2024-12	
			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率	>=	9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2024-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康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康平县公安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康平县公安局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康平县公安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康平县公安局2024 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0172.70 万元。

（一）收入预算 10172.70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72.7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10172.7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6154.22 万元；
2. 项目支出 4018.48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828.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7.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8.53 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康平县公安局2024 年部门及所属单位部门收支总预算 10172.70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9006.44 万元增加 1166.26 万元，增长 12.95%，增长的主要原因：工资调档、车辆增编购置新车、新招录辅警等原因。

二、关于康平县公安局财政拨款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482.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8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万元。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预算数减少32.50 万元，下降 6.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年预算数减少 0万元，主要是由于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年预算数减少 32.50万元，下降 6.31%，主要是由于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缩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比 2023年预算数减少 0万元，主要是由于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单位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87.6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81 万元，下降 2.40%。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7.69 万元，债务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887.69 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81 万元，下降 2.40%，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机关运行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康平县公安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按照上级公安部门 2024 年实际要求，再进行相应的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康平县公安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0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7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机要通信车 1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更新车辆 5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康平县公安局在 2024 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1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11 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